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姓名	姓名: 陶敬波	
	职称: 副高	
	工作单位: 衢州市教育事业发展中心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衢州市中心血站一次性血液成分分离管路采购项目	
	供应商名称: 杭州朋康科技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本项目经公开招标,只有一家杭州朋康科技有限公司家供应商参与投标,因未达到规定投标家数,本项目流标。在招标过程中,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,且经审查,未发现招标文件有歧视性和排他性条款,招标均合法有效,且所采购的一次性血液成分分离管路必须配套衢州市中心血站的Amicus采集设备使用,根据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(财政部87号令)第四十三条和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二十条条款,本项目采购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情形,综上所述,建议本项目采购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采购,拟定供应商为杭州朋康科技有限公司。	
专业人员签字	陶敬波	日期: 2025年4月17日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姓名	姓名:	陈永芳
	职称:	副主任医师
	工作单位:	衢州市妇幼保健院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	衢州市中心血站一次性血液成分分离管路采购项目
	供应商名称:	杭州朋康科技有限公司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本项目为配套血站现有Amicus采集设备使用,目前原厂授权杭州朋康科技有限公司满足,且该设备为唯一供应商,故有杭州朋康科技有限公司参与投标。上述设备投标最高,中标。在本项目的招标文件中,也是最高对投标文件进行质疑,经评审,该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,建议采购单一来源采购。 本项目符合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法》第二十条规定,采购人从该供应商处采购的货物或服务,只能从该供应商处采购。建议采购单一来源采购。	
专业人员签字	陈永芳	日期: 2025 年 4 月 17 日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姓名	姓名:	陈建民
	职称:	副高
	工作单位:	衢州市疾控中心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	衢州市中心血站一次性血液成分分离管路采购项目
	供应商名称:	杭州朋康科技有限公司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本项目经公开招标公告,仅有杭州朋康科技有限公司参与投标,未达有效投标家数,流标。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,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,经审查招标文件无歧义性及其他问题,招标文件有效。血液成分分离管路必须与血站的Amicus设备相匹配使用。参照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(财政部87号令)、《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27条,建议本次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,供应商为杭州朋康科技有限公司。	
专业人员签字	陈建民	日期:2025年4月17日

注: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